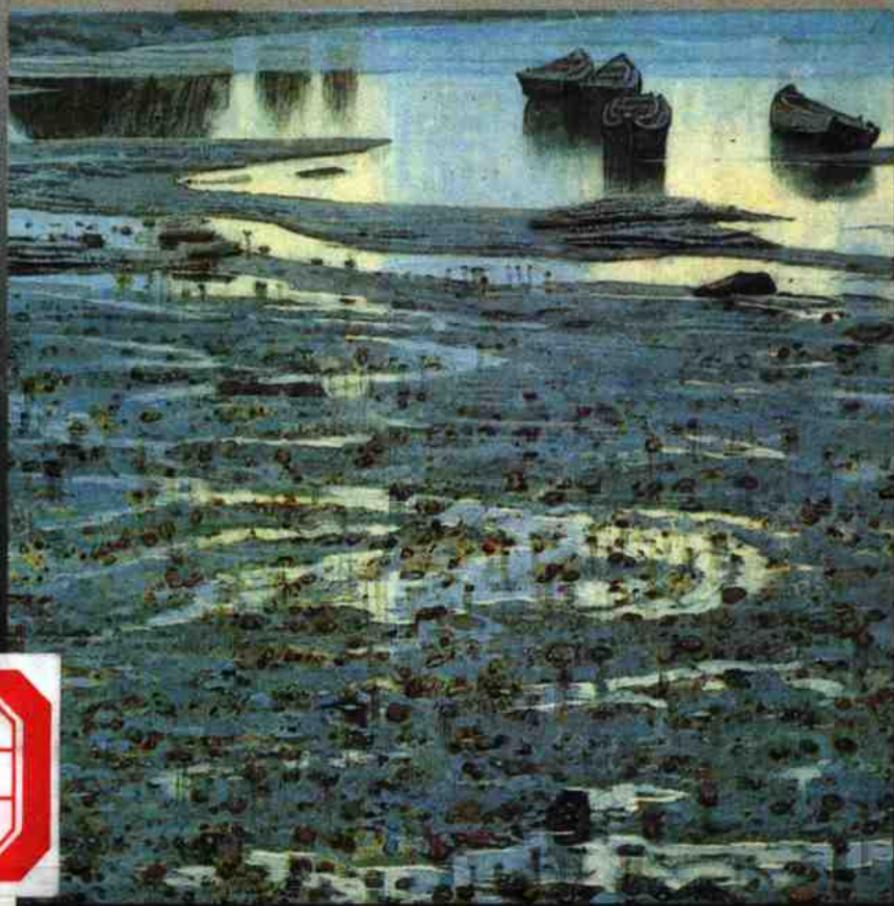


於梨华

尋



海外文丛

寻

於梨华

花城出版社

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香港分店

專

於梨华

(国内版)

*

花 城 出 版 社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生 活 · 读 书 · 新 知 三 联 书 店 香 港 分 店

(香港中环域多利皇后街九号)

联合编辑出版

花 城 出 版 社 发 行

广 东 省 新 华 书 屋 经 销

广 东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0.125印张 4插页 200,000字

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2,800册

书号 10261·905 半精装定价 2.40元

目 次

开场白(代序)	1
马二少	4
汪晶晶	39
叶 真	76
黄伍德	114
尹卓锷	153
江巧玲	193
姜士熙	232
王素蕙	272
於梨华小传	314
於梨华的著作	316

开 场 白

—代 序

我居然做起老板娘来了，这是我以前做梦都不会梦到的事。是这样的：我和其他从台湾来的中国留学生一样，在台湾读完了大学，眼看职业婚姻都没有什么着落，当即“三十六着，走为上着”，飘洋过海，到美国来找“机会”来了。

机会找到了，那就是找到了丈夫。

他在一家餐馆——当然是中国餐馆——洗碟子，我在那家餐馆管大衣与帽子。先是点头招呼，再是攀谈：你是台湾来的？是呵，你也是？哪个学校的？哦，某某人认得吗？好像他是某某人的表哥的小舅子？是呵是呵！他也在那里，在醉月楼打工。真的？世界说大是大，说小也小。可不是！然后是聊天，然后是相送回家，然后是相约出去。要不了多久，两人把对方都衡量得差不多了。好，就他吧！

在念念有词的洋牧师面前，两人先后说了声：“爱赌”——I Do，就结为夫妻了。静下来想想，可不是，婚姻的

确是一桩赌博。

结了婚，等他拿到了工程硕士，找到了这边这个大公司的相当稳定的职业，我们就搬来了。这是个什么样的地方呢？反正是个不大不小的城市，与其他任何不大不小的城市一样，有摸边儿（Mobil）加油站，有麦可当肉汉堡饼快餐，有假日旅舍，有灰狗站，有霍斯出租车店……反正别处有的，这里都有。这里有中国人吗？嘿！美国还有哪个城市，不论大小地区，没中国人的？！

我们一住定，我就扑通扑通生下两个儿子。吕家——我丈夫姓吕，自然很高兴，可苦了我这个“上床老妈子”，里里外外，大大小小，两手都来，一脚全踢。会做要做，不会做更要做，好不容易熬到了两个传家宝上了小学。

他们进了小学，我则进入了尴尬的年龄，美国人所谓的三十一—四十领域。怎么尴尬呢？回学校读书吧，老了点，记忆力差了不说，没那股二十出头时的劲。做事吧，身无一技之长。在家坐着吧，那真是像坐在高级监牢里；上午等下午，下午等晚上，晚上等早上。明天等到了，我发现我还是晃呀晃的，心慌。

丈夫看看情势不妙，提出种种建议来：串门子呀，学种中国蔬菜呀，参加健身房俱乐部呀，养只北京狗或是暹罗猫呀，学学打麻将或桥牌呀，没一样叫我动心的。这样又拖了一阵，等他实在看怕了我这张“黑脸”之后，他忽然想出一条妙计来：开个小小的中国礼品店，既可以为我解闷，更可以为他生财，将来还可以把两个精力过人的小将拿来派用场。

还有，可以接触到平时见不着的形形色色的人物。嗨！我一拍掌，当即同意。礼品店开在城南一个规模很大的林赛购物中心。铺面不大，应有尽有。门面自然是朱漆红柱，横匾上金笔描了只开口狮子，狮子翘起的尾巴上勾着店号：中国礼品店。店里真正货真价实的中国产品却并不多，而像中国杂碎一样：有精巧的日本茶具及小电器、印度制的麻纱衬衫、韩国出品的拖鞋、小玩艺与弓背烤肉器、台湾来的绣花鞋、珊瑚首饰、中国制的竹编小器皿、丝织品、字画，加上各种食品罐头，倒也摆得琳琅满目。点上几支香，放一张吹笛子的《小放牛》乐曲，就十足的东方风味了。人们走过，不进店的也要驻足，不购物的也要进店转转，发出轻微的赞叹声。

做老板娘最过瘾的一着，不是叮呤咚噹响的钱柜收钱，也不是对一个全时、两个半时的店员及圣诞节时人数加倍的店员的发号施令，而是坐在柜台后，或是站在店门口结识到的顾客。先是寒暄，再是交谈，再是谈心。

开店这些年，赚了不少钱，但因而结识的人与从而得知的他们的故事，真要比钱财丰富了不知多少多少倍哩！

下面的几个人物，也许你们认识，也许你们也碰到过，也许，其中一个就是你，或者，像你。但，不必担心，他们是我碰到的、认识的许多人物的糅合^④、拆散，重新组织起来的角色。是真，也是假；是存在的，也是虚构的。呵，真难说。如果你读了，觉得对某一个人似曾相识，那只是一种巧合。天下巧合的事，多的是。

马二少

他一进店，我打量了他两眼，就断定他是上海“赤佬”，光看他那一身打扮，就够。一般人，像他这种年龄的，穿着保守，一套深色的西装，或者，深色长裤，人字或方格上装，深红领带，最多配上件细条子衬衫。他则不然，红黄蓝白黑齐全的细斜条西装裤，全黑的乌龟领套头薄波罗衫(Polo Shirt)，外面是一件粉红色的上装。幸亏他个儿高，又保持了身架，衣服听他的话：服帖。他跨进店来，在柜台前一站，伸手过来，笑嘻嘻地说：

“侬阿是老板娘？”

说老实话，我一向觉得上海话那里邪气的，既没有北京话的清脆利索，又没有广东话的沾点倦怠的磁性。女人讲上海话倒也罢了，男人一讲，就像伤风到尾声时喉里的浓痰，既出不来，又咽不下，出来的话都被搞得混浊一片，没有肌肉没有筋。

“不敢当，叫我吕太太或是江彩霞就可以。”

“哦，吕太太，哪能写法子？”

我这个湖北佬自然不会讲上海话，连听起来都觉吃力。明明是“我”，上海话却是“我你”；明明是“你”，上海话却是“侬”；明明是他，却是伊人的伊，真是不通之极。“双口吕。”又怕这个上海“赤佬”听不懂，补了一句：“吕布的吕。你贵姓？”

“姓马。侬叫吾弗瑞地。”他连忙从屁股口袋掏出皮夹，翘起了小指，抽出一张名片，递了给我，“请侬指教。”

“不敢当。”我对排列了好几行的头衔瞄了一眼，“马先生会讲国语吗？我这个乡巴佬不但不会讲上海话，连听都有困难。”我顺手拿起柜台上的热水壶，给他冲了杯咖啡，他忙接了，用生硬的国语说：

“你太客气，吕太太。你们这礼品店布置得真雅致呀，有人替你们设计的吗？”

他把雅致说成“鸭子”，我噗哧笑出声来，差点没把茶喷在他红黄蓝白黑的裤子上。向他道了歉，才说：“哪里，乱七八糟的，都是我们自己随便乱搞的。这是你第一次来，马先生？”

“你叫我弗瑞地好啦，吕太太，不必这么客气。你有没有英文名的？”

我摇摇头。另外有两个顾客在一旁已等了一阵子，所以我说：“马先生你先随便转转，让我把他们打发了再来陪您。”

接着又来了好几个顾客，这是下班后晚饭前的正常现象，多半年轻人出来逛，买一两件小玩意，然后回家吃晚

饭。顾客一走，我到后半部放字画处找他，他亦已走了，想必是见我忙，没来道别，我也没放在心上。

第二天下午五点左右，他又来了，倒是一身深蓝小格子西装，浅红衬衫，深蓝领带上钉满了小星星，比上次那身正派得多。他身边是一个相当高但身材细瘦而一点也不匀称的妇女，想必是他的太太。五官十分端庄，只是嫌死板了点，嘴角抿得紧紧地，好象生怕人家会敲掉她的牙齿似的。他笑容可掬地说：

“吕太太，生意好吗？昨天看你忙，不敢打扰你。喏，这是我太太，爱默利，我特地带来介绍介绍。”

他太太横扫了他一眼：“好像我是个小孩，还要他带来带去的。”她的国语也有上海口音，但比他的要正确得多，可惜她的声音粗拉拉的，很刺耳。

“你们这礼品店开了不少时候了吧？”她问。

“有一年多啰。”

“我们早听说的，但生活忙，这里离我们家比较远，总也没机会来。”

“是呵，大家都忙，在美国就是这样，忙得六亲不认。”我预备倒茶，马太太伸手把我挡住了。

“不客气，我们就要走。”

这以后马先生倒常来，一则他上班处离我们这个购物中心很近，他四点半下班没事，就来打个转；二则他对中国古玩有兴趣。虽然我进的货不是什么一流古董或名家的山水画，但总是中华文物，对马弗瑞地这样离开中国二、三十年

的人，自有它们珍贵之处。他来的次数多了，我们自然熟稔起来。他为人很风趣轻松，更善于说些让女性们很“窝心”的俏皮话：啊唷，吕太太侬今朝漂亮得来，这个发式多么适合侬的脸型呵！马马米呀！今天你穿了这件绒线衫把你美妙的身材都托出来了呢！怪不得远近一百里的中国人都知道有你这个老板娘，对你们生意大有帮助呀！等等。

他早年毕业于上海沪江大学艺术系，一九四九年只身到香港，等他的女朋友全家迁出来，再一起到美国。谁知他女朋友临时改变主意，在上海留下来不走了。他气恼之余，就一个人到了美国，先是在纽约住着，随便选了一两门会计方面的课程读读，多半时候，靠他从家里带出来的一笔钱挥霍，交了好几个洋妞，开始对她们迷得昏头转向（他把那四个字都说得走了音，所以我好一阵都没听懂），后来觉得乏味。正好有人给他介绍爱默利，他现在的太太。原来七转八转，他们在上海有共同的朋友，没认识多久就订婚了。

“吕太太你信不信‘怨’这个字？”

“怨？”

“中国不是有两句诗吗，有怨千里来相会，无怨对面不想识吗？”

“哦，缘，你说缘分的缘。当然，我当然相信。”我又笑得哗哗响，“不是不‘想’识，是无缘对面不‘相’识。”

“不过怨也可以用，有的姻缘，后来变成姻怨的可也不少。你们的可真是有缘，两个人生长在上海，迢迢万里的来到美国结为夫妻。有几个孩子？”

他说，他只有一个独子，刚满十八，刚进大学，刚离开家。他太太，爱默利，原先是做事的，一个小学的时候补老师，生了儿子以后，把全部精力时间都放在他身上。孩子一走，她就像一个长途旅行者，一直拎了只沉重的皮箱在路上跋涉，忽然皮箱底层裂开，箱子里的衣服都漏空，手里只剩了个空壳子，失去重心，简直无法前行。

“找个事做做，散散心。”我知道和四道白墙单线谈话的恐怖。

“找什么事呢？她身无一技之长，有什么事可做？”

他把“技”读成“齐”，我也没心取笑他。

“或是去学一门什么技术，我看很多美国太太都回到大学去选课什么的，也是一个办法。”我说。

“唉，八十岁学童子军，太晚啦！还有我这个太太呀，没有数学头脑，对机器方面的事，完全不灵光。老板娘，你们这里有没有什么事她可以做的？”

我已经预料他会问的。开店以来，已有不少中国太太想来谋个事。无奈我这个店规模不大，用不上几个人，尤其是闲季，我一个，加上两个半时的，就绰绰有余了。半时的都是高中生，工资低些，节省开支，而且指使起来方便。用过中国太太，又是相熟的，处得好的还罢了，处不好可就尴尬了。“现在没有，过一阵，大家开始想到圣诞节时，也许需要人帮忙。马先生，不过我可以对你直说，我们这里工资很低的哦！”

“那有啥关系，我又不要爱默利赚钱！我只是怕她整天

坐在家想儿子，闷出毛病来。”

过没多久，店里两个半时工之一要结婚，来辞职。我知道十一月开始，生意就兴旺起来，少个半时工是不行的，所以打电话给马先生，第二天他就带着太太到店里来了。

“吕太太，你真是个好人，托你的事，记在心上，我们两人都非常感激，哪天要好好请你同吕先生一起到敝舍吃个便饭。我太太……”

他把敝舍说成便所，便饭说成扁饭，他太太推了他一把，他还嚷嚷的：“咦，做啥？你是有几手出色的菜的嘛……”

“好了，不要出洋相了。”他太太说，板板的。我心里纳罕，两人性格迥异，居然把婚姻维持了下来。我是冲天炮，什么事都劈列拍拉的讲出来算数，老吕是“闷声大发财”，什么事都藏在心里，到发霉为止。有时我恨不得抓住他的肩膀，使劲摇他几下，把他心里的事都抖出来，要吵就吵，吵完算数。好几次我对他吼：我真是瞎了眼睛，嫁给你这个闷葫芦！说真心话，我们有许多共同的地方：对孩子的教育法，我们是一致的，他扮红脸时，我扮白脸，反过来也一样。尽量鼓励他们不做书虫，在德智体三方面平均发展，培养他们助人与友爱的精神，尽量向他们灌输中国固有的美德等等。我们自己呢？对金钱，我们都没把它看得太重，喜欢花在娱乐上，得感官的享受；看点，穿点，到处去旅行。别的中国人买大房子、好车子、地皮、房产，我们都不羡慕。人生哲学相近，大概是致使我们婚姻和睦的一个大关键吧！

爱默利做事很负责任，也很仔细。交待她做的事，她很

少拆烂污。没做多久，她已把店里的存货的数目、礼品的摆设及价格、进货点货的日期及店里的大小开支等都摸得很熟了。正好店里也开始忙起来，我就把她改为全时，还说了些赞扬她的话。她只是点点头，表示道谢。她就是这样的不苟言笑到了一种冷漠的地步。有时店里比较空，只有我们两人相对，照说都是中国人，背景又相似，七拉八扯的应该有很多话可聊，但她却坐在一边眼观鼻，鼻观心的发闷。我找话同她讲，就象打出去的网球，撞在板上，扑通掉落在地，没有回球的。唯一的例外是谈到她儿子，那她就象换了个人似的：她儿子超人的聪明才智，她儿子的用功勤学，她儿子的讨人好感的个性，她儿子的生活习惯，好像她的宇宙就充塞了这么一个儿子。如果我不打岔，她的话就象一辆刹车失灵的汽车，止不了。

“你有你儿子的照片么？”虽然马先生说了要请我去他的“敝舍”吃饭，想必是爱默利反对，所以我还没去过他家，也就无从知道她儿子的长相。“他是不是象他爸爸？”

“他才不像马二少呢！”

我吃了一惊。平时她说话，不但脸上无表情，连声音都十分平板，好像有了表情，或是嘴张大了点，都会惊动脸上的五官似的。我知道有些中国太太，不敢多笑，生怕因笑多了而产生皱纹，我也不知道爱默利是不是这样。可惜了她端正的五官，都被她的死板的无表情而糟蹋了。但当她说上面那句话时，不但语锋犀利，而且五官都搬了位置，挤在一起，只把一个下巴，不屑地往外伸。“他长得很神气，同二

少差不多高，但比他魁梧多了！而且，他是百分之百的男人，一点女人气都没有的。”

表面上，她对她丈夫没讲一句坏话，但有心人一听就听得出她的不满。我虽然有打听别人隐私的缺点，但因为对马先生颇有好感，所以不愿追问下去，只淡淡地说：“噢，你儿子放假回来时，带他来玩嘛，也好让我见见。”

谈话之后没几天，她没来店里上班，我觉得蹊跷，因为她的记录很好，只请过一次病假、一次事假，都是预先同我打了招呼的。正要打电话给她，马先生出现在门口。

“哎，马二少。”我不习惯叫他洋名，现在同他较熟，叫他马先生又显得生疏，不但他太太叫他马二少，别的朋友也这样称他。据他太太说，他是大少爷脾气，在家是摸来伸手，饭来开口的。即使在美国，一般的丈夫都多少帮做点家事，尤其孩子们小，妻子忙得团团转时。他却不，保持他大少爷的作风。加上他家里排行第二，他太太就叫他马二少，就传开了。他还很满意这种带点封建意味而又不乏书香气的称呼。但这次进店来他可一点也不潇洒，衣着也不像往常讲究，见了我就说：

“吕太太，我太太来了没有？”

“我正想打电话到你家里去哩，她没来，也没有电话。怎么，她不在家？”

“前两天我去出‘菜’了，”和他相交有一阵子了，知道他一急或是兴奋了，他的国语便走了音。“昨晚很迟回到家，以为她睡了，没到她房里去打‘烧’。今早起来，厨房里没有

动静，因为平时她比我早起，预备两人的早餐。我下去一看，她不在，以为她睡‘果’头了。跑到她房里，没有；床也理好了。觉得奇怪，难道你们店里事太‘茫’，她一早就‘干’来了？”

“没有呀！”我一面把咖啡壶开上，一面把从家里带来的小票及角子零钱等分类放到钱柜里去，“她会不会去买菜什么的？”

“不‘回’不‘回’！她总是星期六下午去‘卖’的。她那个人，一板一眼，‘一眼眼’也不变动的。”我递给他咖啡他也没说谢，这些细节儿他平时最注意的了。一手插在口袋，一手端着咖啡，一面喝，一面来回在柜台前走着。

“会不会是什么朋友病了？或有事，她去看去了？”我心里盘算着怎么去找个临时工来帮忙，因为圣诞节的前两个星期，可以说是礼品店最好的旺季，一年的盈利几乎都从那个月及十一月的几十天的生意中来的。“勿会勿会，”他上海话全部都出来了，“我们的朋友多數是我的朋友，她勿欢喜同人家搭讪。这两年，她参加了一个种花俱乐部，认识了几个美国太太，也算不上什么朋友。”他把空杯子放在柜台上，摇了摇头，“伊嘴个人，呒没办法。”

我当然不便接口，“再来一杯吧？”

“勿来了，要去上班啰！”他看了看表，又摇摇头，“我猜她是去看迪克去了。”

迪克是他们儿子的洋名。“咦，他不是说要回来了吗？”

“他是要回来，几天前打了个电话来，对他妈妈说，他要

带个朋友回来过圣诞。他妈妈在电话里问长问短，问得迪克不‘奶反’了，对他妈妈说，他不回来了，到他的朋友家去过渡。这一来，爱默利整夜‘十’眠，我的日子也不十分好过，唉！”

“哦，原来如此。”

哈雷用手掩着嘴一路打哈欠进来：“早，吕太太。早，弗瑞地。”

“那还不简单，马二少，赶快给你儿子打个电话，看看你太太是不是在那里。”店员一到，我得派事情给她做。虽然知道这个时候，马二少很想找人谈，而我也很想听听他诉苦，无奈人总是十分现实的，哈雷来了，不派事情给她做，等于白送她工资。江彩霞不是一个气的小气的人，但礼品店的老板娘却必须斤斤计较，不能在钱上面慷慨大方的。

“是呵，我到办公室去打，还不知道找得到找不到她呢。谢谢啦，吕太太，要歇会。”

“有什么消息，马二少，请你告诉我一下。爱默利如果这两天不能来，我得赶快找人，爱默利是忙不过来的。”

“好格，好格。”他把放在一边的大衣围巾拿了，“真对勿起依，来拉依顶需要人辰光跑塔！”

“哪里，意外事总是有的。大家都是中国人，应该互相帮忙。”

大概十一点左右，店里就大忙特忙起来。买东西的多半是家庭主妇，都有点“捏捏怕捏死，放放怕放死”那样，又想买，又舍不得钱。这样看看，那样算算，可以兜老半天。哈